

广东省新闻简讯

广东省佛山市法轮功学员何晓华被非法关押构陷半年多

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法轮功学员何晓华被非法关押、构陷半年多，据悉在7月28号面临非法开庭，情况待查。

今年1月19日，法轮功学员何晓华、舒毓英，因向世人讲真相，被佛山市禅城区派出所警察或610人员绑架、非法关押。舒毓英2月5日，已从拘留所出来。何晓华被非法刑事拘留。

何晓华被非法关押半年多后，7月25号左右据说她的家属，已接到法院通知，在7月28号开庭。



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

公安部事先有通知 政法委科长自暴“自焚”真相

【明慧网】2001年9月中旬，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、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，强迫他们放弃信仰。在洗脑班上，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委科长赵玉龙讲真相，告诉他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是假的，是栽赃陷害法轮功。赵玉龙避而不答。

9月22日上午，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“天安门自焚”真相。赵玉龙接过话说：“‘自焚’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。这件事发生在2001年1月23日，我们在1月21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，说1月23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。”法轮功学员说：“看，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？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？”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。◇

广东茂名市72岁李钧面临非法庭审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）广东茂名市72岁的法轮功学员李钧，二零二三年二月被警察以“保卫两会安全”为由绑架，他被非法关押构陷，面临非法庭审。七月十日下午，家属聘请的维权律师到茂南区检察院阅卷，得知李钧的所谓“案子”已经在一月前的六月九日被移送到茂南区法院。

七月十一日上午，维权律师到茂名市电白区看守所会见了李钧。他身体比较瘦，但看起来精神状态很好。随后，律师到茂南区法院阅卷。书记员不让律师拍有些卷宗。

李钧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出生，茂名市电白区坡心镇人，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四日晚上八点左右，他在家里刚吃完晚饭，被茂名市电白公安分局十多个穿黑衣服的公安警察绑架，并非法抄家，抢走了三十多本法轮功书籍、《明慧周刊》、电脑、200多元的真相币等。

李钧被绑架后，连续几天警察多人到他家里来拍照和骚扰，吓得他家属都很害怕。他女儿多次找警察要求放人。警察说，如果他签字不炼法轮功了，就可以放出来。李钧不签违背良心的字，被绑架的当



天就被非法刑事拘留。

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，李钧被茂名市电白区检察院非法逮捕。五月二十四日，李钧被茂名市电白区检察院向茂名市茂南区检察院移送起诉。

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，茂南区检察院蔡林辉以《刑法》三百零一条罪名向茂南区法院提起公诉。

李钧和善良的妻子养育了三个女儿，两个女儿还没有结婚，现在老了，没有什么经济来源，生活都很困难。回忆起来李钧被警察绑架的情景，他妻子说：李钧是很好的，对我很好，为什么要抓他？她说起来就掉眼泪。

目前，李均被非法关押在电白区看守所（新建的）已经五个多月。◇



理性思考

这可能吗？

从央视播放的构陷法轮功的“天安门自焚”镜头中看到（右图），王进东在自焚时衣服已被“烧”焦，但最易燃烧的头发大部分完好，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也翠绿如新。有常识的人都知道，汽油着起火来，能达到500多度，人在这汽油大火中不用一分钟，就能被烧死。然而，北京警察却能在这一分钟内极快地做出3件事：发现有人自焚、开车取来灭火器和灭火毯、将火扑灭把人救出。这可能吗？再说，王进东稳坐不动，声如洪钟似地喊口号。且不说这是500度高温的汽油之火，即使将手伸进100度的沸水中，也不会“岿然不动”吧。◇



被非法关押两年后 退休海员林武被枉判四年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）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上午，在看守所里被非法关押近两年的茂名市电白区退休海员、法轮功学员林武，被茂名市茂南区法院宣判。他被非法判刑四年、勒索罚金一万五千元。

参与非法起诉的是茂名市茂南区检察院余华丹，参与非法判刑的有茂南区法院副院长、主审法官谭卫；刑庭庭长、法官柯学军、潘创华；书记员龚衍芬。此次非法宣判，由于两位律师有事，没到庭。

林武，一九六四年九月出生，现年 59 岁，原广州远洋轮公司职工，他是一个很有经验的船员、水手。他常年漂泊在海上，工作中认真负责，任劳任怨，大半生都从事航海运输工作。

一九九九年前，林武与妻子李素真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后，双双身心受益。一九九九年七月，中共江泽民团伙迫害法轮功后，林武因坚修大法，被单位取消提工资资格；妻子李素真在迫害中离世，留下四个儿女，是林武一手抚养大的。

看守所里非法宣判

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上午十点前，林武的两个女儿来到看守所。她们进到看守所后，很快，被七个便衣尾随，不让林武的女儿照相。旁听席上，只有一位家属，那七个便衣也坐在旁听席上，其余都是法院安排的人员。

法庭在非法宣判前，林武被戴上手铐和脚镣，而且，手铐和脚镣串着连在一起，被带入法庭。主审法官谭卫读完判决书后，林武的女儿对着林武喊：上诉，上诉。

不到二十分钟宣判完后，林武的女儿看到法警把她爸爸带上法院的囚车里。她问法警，你们要把我爸爸带到哪里？法警说，带进看守所。林武的女儿说：这里不是看守所吗？没有人理她。

在出看守所的路上，林武的女儿打电话给律师问：他们会把我爸



拉到哪里去？律师分析，他们太没有人性了，做恶心虚。因为你爸血压高，心脏也有问题，可能把你爸拉医院去了。

又一个善良的人，林武，被冤枉，茂名市公检法等司法系统、政法委又添一笔迫害善良的罪恶。

事件回顾

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，林武在家中被茂名市高新技术公安分局警察范来表等绑架。

在高新技术公安分局，林武被锁在一个冰冷长满铁锈的铁椅子上，他的双手及双脚被紧锁在铁椅子上，不能动弹。林武被一直非法审讯到第二天凌晨两点，范来表等四、五个人威胁、恐吓、谩骂、辱骂等心理攻击，欺骗、诱骗等手段，逼迫林武回答问题。

林武没有回答任何问题，始终说：“我是合法公民，被非法关押。”然而，范来表却在口供中用电脑打印出来说林武已回答所有问题，写上“是”或“不是”等，伪造证据、证词。

林武被非法关押在茂名市第一看守所，在这期间，他遭刑讯逼供。林武被绑架后的一个月里，林武总感觉头晕、心脏疼痛，手指麻痹等，体重 65 公斤，减少了 20 斤。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上午，林武被带到看守所医院做心脏彩超及心电图，结果如何也不告诉他。

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，茂南区检察院对林武非法逮捕。二零二零年十一月，林武被构陷到茂南区检察院；二零二一年一月初，林武被构陷到茂南区法院。

林武被非法关押两年九个多月时，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，在

茂名市第一看守所驻所法庭被茂南区法院非法庭审。林武被迫害出血压高症状，法院在非法庭审时，出动了 120 急救车。

在审理的过程中，两位律师认为，公诉方提供的所谓证据都是孤证，且完全没有相关的法律和事实依据支撑，显然林武是无罪的，应立即无罪释放。办案人员已经涉嫌违法犯罪，应当受到追究。

另外，律师在提到现行所有的有效法律文件当中，法轮功不违法；并指出两高的两个《决定》不能作为正式法律文件和定案依据。这两个决定分明提到对待法轮功“是一场严肃的政治斗争”……法官又打断律师发言。最后，律师要求书记员将律师说的话和打断律师发言的过程记录下来。

对于审判庭的程序违法和在庭上法官多次打断律师的发言，另一位律师表示要向有关部门投诉控告这些法官。律师提出了回避申请，但法官置之不理。整个庭审，一帮公检法人员知法犯法。

如今，被非法关押近两年的林武，因坚持信仰，被茂名市法院非法判刑四年，勒索一万五千元。

正像为林武做无罪辩护的一位律师在庭审中所说：“（政府）对于那些错误执行者，他们都是有一本账的，都记在那里。一旦出事，都要给你拉出来。别看你今天闹得欢，小心你今后拉清单。头上三尺有神灵，要有敬畏之心，也就是对法律要有敬畏之心，不要做法律的错误执行者。”

修炼法轮大法福益家庭、社会，不仅是合法的，而且应该受到表彰。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、讲清真相，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，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，维护社会良知，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。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，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面临未来正义法庭审判和终身追责。◇